约定

摘要：本约定规范在团队发展过程中的利益分配以及权利义务的承诺。

# 关于股份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人员** | **所占股份** |
| 顾吉涛 | 51% |
| 白玉成 | 49% |
|  |  |

将来股份稀释，也按照以上比例转让。

股份作为私有财产，神圣不可侵犯，除了以下条款：

* 1. 提前退出

在未达到以下条件之前就退出，相当于自动净身出户，放弃一些股份和权力:

* 整体项目价值到一千万并且手上现金资产累计超过五百万
* 工作已经超过2两年
* 必须达到具体的工作要求，如果没有达到工作要求，按照提前退出处理，工作标准由顾吉涛评定。
  1. 出卖共同利益

做出有损于所有人共有利益的行为或者没有尽到本人制定职责，出卖共同内部信息

# 关于利益分配

除了直接投资和工资之外，公司资产禁止分配给个人（例如投资人投入的资本）。在创业过程中，利润来源于工资，奖金。

对于违背基本投资回报道德和行业规则的决议，不可以通过。（例如不负责任的瓜分其他投资人的投资）具体也要尊重投资行业的基本规则。

# 关于决策权

授予顾吉涛最终决策权。

# 各阶段公司管理方式

各个阶段：

1. 草创阶段

各个人都没有工资，如有需要转让的股份，每个人稀释比例相同。

1. 转型阶段

职位薪酬和股份利润分离

1. 正式阶段

按照正规公司流程管理

# End